

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，并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 月 4 日以通讯（传真）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 9 名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全票同意表决通过：《关于公司拟转让上海普天宏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8.66%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依法转让所持上海普天宏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上海宏美）18.66%的股权，转让生效后公司持有上海宏美 30%的股权。

一、标的企业概况

上海宏美是公司的投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上海宏美 48.66%的股权。上海宏美成立于 1995 年 7 月 21 日，法定代表人骆山明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宜山路 700 号。经营范围为：通信设备、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、销售；通信设备、电器机械及器材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销售、安装、调试、维修；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，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，通信工程施工，通信及建筑工程技术服务、工程管理、咨询，电子产品、五金交电、建筑材料、装潢材料销售。

上海宏美注册资本 554.9198 万元，各方出资比例为：公司 48.66%、上海东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.63%、彭伟东 8.60%、陆琪 0.555%、龚浩敏 0.555%。

上海宏美近三年又一期财务状况：2012 年收入 12,451,693.75 元，净利润 264,712.57 元，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3,246,890.21 元，净资产 5,431,176.56 元；2013 年收入 12,067,223.80 元，净利润-58,097.71 元，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3,255,926.68 元，净资产 6,873,078.85 元；2014 年收入 8,092,011.31 元，净利润-1,361,208.79 元，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0,703,434.11 元，净资产 5,511,870.06 元；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，收入 4,819,887.32 元，净利润-1,290,409.36 元，总资产 7,707,319.99 元，净资产 4,340,946.36 元。（2015 年 11 月报表数据未经审计）

二、转让方概况

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2 月 9 日，注册地址位于上海市宜山路 700 号，法定代表人为郑建华，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8222.5337 万。经营范围为：设计、生产各类通信设备、元器件、计算机网络及外围配套设备、电子信息设备、终端打印设备（含打印机芯）、商用销售终端、AFC 自动售检票系统及设备、税控收款机产品、智能识别系统（含二代身份证阅读器），销售自产产品；通信工程施工和安装；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；精密机械加工，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（涉及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）；上述产品及同类商品的批发、进出口、佣金代理（拍卖除外）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。（涉及配额、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

三、股权转让的原因及背景

受市场环境的影响，上海宏美近几年的经营发展和业绩未达到预期。公司根据自身的发展要求，为集中资源发展主业，拟转让上海宏美 18.66%的股权，以后择机退出上海宏美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聘请评估机构对上海宏美进行评估，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。待评估报告出具后，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，审议相关股权转让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
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